

Jindai
Shanxi
Nongye
Jingji

近代 山西农业经济

山西省农业区划委员会 编

农 业 出 版 社

序

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业的发展历史悠久。古往今来，农业作为社会经济的重要物质生产部门，直接关系到国计民生，乃至国家的兴衰，是一切社会赖以发展的基础。因此，开展农业经济史的研究，探讨我国农业经济的发展规律，不仅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而且对于借鉴历史经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农业区划工作，是一项多学科、多部门的综合性学科，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加强农业经济及其发展史的研究，是从深度和广度上引深农业区划工作，对农业进行宏观研究的一项重要任务。为此，在农业区划委员会主持下，由徐松荣同志执笔编纂了《近代山西农业经济》一书。这本书经过有关专家评审，认为是论述近代山西农业经济史的一部比较系统的著述。关于近代农业经济史的研究，目前在我省史学、经济学界专门的著述尚属鲜见。在资料零散，可资借鉴甚少的情況下，我们期望此书的出版能为推动我省农业经济史的研究做出一点有益的贡献。

本书资料丰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作了比较深入的探讨。第一部分在叙述近代时期农业经济发展的同时，对山西古代、前清时期的农业发展状况作了简述，介绍了山西农业经济发展的基本概貌；第二部分叙述了近代山西农业资源的分布和发展变化情况，对农业各部门、各地区的发展水平，

以及耕作制度的基本特点作了比较系统的阐述；第三部分探讨了资本主义经济在农村的发展，封建自然经济的解体，农业资本主义的缓慢发展过程及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揭示了近代农业经济发展的基本趋势；第四部分叙述了由于外国资本主义入侵的影响，清王朝封建统治的腐败，山西农村生产关系的变化，农业危机的加深，以及半封建半殖民地农业经济的基本特征。

此书由张文华同志审稿，在编写过程中得到省农业部门及有关大专院校的领导和专家的热情指导和帮助。山西大学历史系江地教授亲自指导该书的编写；山西农业大学李焕章教授、原省农委主任范履端、苗佩芳等同志在审阅过程中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当此书出版之际，谨致诚挚谢意。

由于史料和水平所限，此书难免有错误和纰漏之处，热切欢迎读者提出批评意见。

山西省农业区划委员会

1988年8月

前 言

几千年来，中国作为一个农业大国，以农为本，以农立国，创造了灿烂的古代东方文明。在中国，农业作为社会经济主体，对于国家的繁荣安定、民族的兴旺发达、社会的进步发展都有决定性的意义。山西是我国农业发展历史悠久和农业比较发达的省份之一，勤劳的山西人民在祖国几千年灿烂文明的发展中，做出了自己的宝贵贡献。

山西的农业经济和全国一样，在进入近代时期以后，各方面都发生了巨大变化。在封建剥削制度的长期束缚和压迫下，山西农业经济只是在简单再生产的基础上缓慢地向前发展。进入近代时期，由于封建统治的相对削弱，资本主义的冲击和侵蚀，中国农业经济发生了深刻变革，具有历史的不同特点和新的内容。回顾总结近代山西农业经济的基本概况、发展进程和新的特点，揭示它的内在规律和发展趋势，是本书的基本任务。

本书所指的近代时期，不局限于鸦片战争（1840年）至“五四”运动（1919年）这一历史阶段，但以这一阶段为中心，上接清初，下至民国前期。农业经济和其它社会经济一样，具有它自身发展的连续性，因此，叙述近代时期的山西农业经济，以近代为重点，对近代以前略作概述，对于近代以后稍作涉及。对于近代，又以叙述近代后期为主，因为这一时期的发展变化较大，出现了许多新的特点。

由于封建时代的思想界一直被儒家重义轻利学说所统治，一切正史、地方志对于经济动态的记载，只是凤毛麟角，视为无足轻重。即使有之，也只是作为正史的附属品，零碎稀少，略加点缀。特别是晚清统治处在动乱不安之中，在社会经济方面更没有留下多少有价值的遗产。进入民国以后，军阀统治，战争频繁，大量的农业经济资料散佚销毁。加上近几十年来由于受传统思想的束缚和影响，对于经济史料，特别是对于农业经济史料的研究整理很少。总之，由于资料的贫乏，加上笔者理论修养的局限，不可能对近代山西的农业经济作一个完整系统的总结，只能做一个简单粗糙的归纳，对于山西近代经济史的研究起一个添砖加瓦的作用。

目 录

序

前 言

第一章 山西农业经济的历史沿革和清代前期的农业

经济概况 1

第一节 山西农业经济的历史沿革 1

一、远古时代的农业 1

二、封建社会前期的农业经济 3

三、封建社会中期的农业经济 6

四、封建社会晚期的农业经济 9

第二节 清代前期的农业政策和封建剥削形式的变更 12

一、明末清初时期的社会经济状况 12

二、调整土地政策和奖励垦荒 14

三、赋税制度改革及其影响 16

四、封建租佃关系和地租形态的变更 24

五、发展农业生产的其它措施 29

第三节 清代前期山西的农业生产概况 33

一、耕地面积扩大及耕地类别和分布 33

二、人口激增和山西的人口变动与分布 39

三、水利的兴修和农业生产的发展 44

四、农村商品经济发展和农业资本主义萌芽 47

五、封建剥削压迫的加强和清代中期的农业经济 55

第二章 近代时期山西的农业资源分布和农业经济各

部门的发展概况 60

第一节 土地、气候、水利资源的分布特征及与农业生

产的关系	6
一、土地资源与土地面积	6
二、农业用地及其分布状况	64
三、气候资源与自然灾害	70
四、水利资源与主要河川的分布	73
第二节 农作物资源、耕作制度与农业生产的不同地域特征	77
一、农作物资源的类别与分布	77
二、农业耕作制度及其特点	83
三、农业资源与农业生产布局的不同地域特征	85
第三节 森林、草原资源与林业、畜牧业生产概况	93
一、森林资源的分布与林业生产概况	93
二、动物资源的分布及与农业生产的关系	101
三、草原牲畜资源及畜牧业生产概况	104
第四节 其它农业资源与农家副业	109
一、其它农业资源及其分布	109
二、发展较快的农家副业	112
第三章 近代时期山西农业经济半封建半资本主义化趋势及发展状况	117
第一节 外国资本主义入侵和山西农业经济的发展趋势	117
一、外国资本主义入侵，山西农业经济开始向半封建半资本主义方向转化	118
二、19世纪后半期山西农业经济危机和农民反抗斗争	121
三、自然经济解体和农业经济向半封建半资本主义发展	127
第二节 资本主义深入农村和农业资本主义缓慢发展	133
一、资本主义深入农村及对农业经济的影响	134
二、农村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状况及农业资本主义的缓慢发展	146
三、农业经营方式的改变和资本主义雇佣关系的发展	153
四、农业经济半封建半资本主义特征	169
第三节 近代时期山西农村的人口变动及其影响	174
一、农村人口的增减、分布特点及其变化	174

二、农村人口的迁移流动及其变化趋势	185
三、人口变动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作用和影响	194
第四节 近代时期山西农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	198
一、农业工具、耕作技术的改进及农业生产概况	198
二、各类农作物的种植面积、产量和历年收成	210
三、水利的兴废及水利状况	216
四、灾荒扩大与农业生产衰退	219
第四章 近代时期山西农村生产关系的变动、清政府 北洋政府对农村掠夺的加强及农业改良政策	227
第一节 土地关系地权形态的变化及封建政府土地政策 的变更	227
一、土地占有关系及占有形式的变化与土地的典当、买卖和转让	227
二、地权形态的转化,清政府、北洋政府放垦移垦政策的推行及其 结果	243
三、外国资本主义和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村土地的掠夺及地权的集 中与分散	251
四、清政府、北洋政府的土地清丈和耕地面积的变更	255
第二节 赋税制度、租佃关系的变化和封建剥削的加重	262
一、赋税制度的变更和租佃关系的变化	262
二、地租形态的发展和田赋征收	273
三、苛捐杂税和封建的超经济强制	284
四、商人高利贷者的封建半封建的剥夺和榨取	293
五、农民负担的加重和农民的苦难生活	306
第三节 清末民国初山西农业经济衰败和清政府、北洋政 府农业改良政策	312
一、清末民初时期山西农业经济的衰败残破	312
二、清政府、北洋政府农业改良政策及其作用	317
三、封建剥削制度的依然存在和小农经济的落后性	333
结束语	342

第一章 山西农业经济的历史沿革和 清代前期的农业经济概况

第一节 山西农业经济的历史沿革

一、远古时代的农业

山西地处华北，其间名山大河纵横条贯，平川沃野数千里，是我国农业发展最早的地区之一。

远在石器时代，我们的祖先就居住、生息在晋南的河谷盆地一带。他们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同大自然作斗争，不断认识、改造自然，积累了丰富的农业生产经验，创造了灿烂的远古文明。1954年在汾河流域的襄汾丁村发现的“丁村人”，1976年在大同盆地的阳高许家窑发现的“许家窑人”，开始过着以渔猎为主而兼采集的生活，有了砍砸器、尖状器、刮削器、投掷器等石器工具，发现并开始使用火，在征服自然的斗争中发展了原始社会经济，距今已有二、三十万年的历史。另外，距今两万多年的石器时代晚期的垣曲“官沟人”，芮城“匭河人”，已经开始了“刀耕火种”的原始农业，从事农耕、渔猎、采集、畜牧等生产活动，过着原始公社生活。1963年在大同盆地边缘的朔县峙峪村发现的“峙峪人”更是这一时期文化的代表，标志着原始农业的产生，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巨大进步。“相传尧都平阳，舜都蒲坂，禹都安

色”^①，就是现在的临汾、永济和运城一带地方，说明进入原始社会末期、奴隶社会初期，这里是我国最早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先进地区之一。

从四千年前的夏代开始，由于铜制、铁制等金属工具的使用，生产规模扩大，劳动分工发展，社会生产力显著提高，农业成为社会经济的主要部门。今山西南部，是夏人曾经活动过的地方，古书上说“禹都安邑”，又说“禹稷躬稼而有天下”^②，说明夏人对农业是很重视的。在晋西南的永济一带和汾河下游发现的文化遗址证明，耕作业占了主导地位，畜牧、渔猎降到了从属地位。主要农作物有稻、麦、黍、粟、豆、高粱、桑、麻、瓜、果、菜之类，与农业密切相关的家庭手工业，如烹饪、酿造、纺织、缫丝、染色、制麻、制革、造车也逐步发展起来。夏人制定出适应于农业生产需要的夏正，一直为后人所遵用。到了商代，农业生产具有相当高的水平，井田制的推行，耕地面积进一步扩大。最早使用的农具如耒、耜、耜、方等都已出现，铜镢、铜铲等青铜工具也使用于农业耕作。三人协力、三耒共耕的耨田制^③已经普遍使用，畜力耕田也已开始，林木蔬果比较发达，酿酒、“六畜”（马、牛、羊、鸡、犬、豕）的饲养都成为农家的重要副业，商业活动也有相应发展。进入西周以后，铁器农具如耜、钱、耨、铎等开始使用于农业生产，“二耜为耦”的耦耕制已经盛行^④，这是耕作制度的一种巨大进步。“十千维

① 《山西农书〈马首农言〉评介》，57页。

② 《论语·宪问》。

③ 朱绍虞主编《中国古代史》上册，71页。

④ 同③109页。

耦”^①、“千耦其耘”^②，说明了当时农业的繁荣。古书上又说：“或耕或耔，黍稷薿薿”^③；“彪池北流，浸彼稻田”^④，可以想到，周人很重视除草培育，已经懂得人工灌溉。由于荒地大量开垦，播种、施肥、中耕技术改进，农产品种增加，产量有显著提高。

二、封建社会前期的农业经济

春秋战国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的前期。战国时代，中国开始进入封建社会，是社会大变革时期。在当时的山西，周初“成王封叔虞为唐国，后改称晋国，战国时属赵，并属韩魏”^⑤。这个时期，农业经济有了很大发展，铁制农具已经使用于农业生产，据记载，“晋国用铁铸鼎，……可见晋国民间已经家家有铁”^⑥；“山西侯马西庄遗址中发现残铁一件”^⑦；《孟子》也提到“铁耕”，证明稻田必定使用铁器农具，主要铁器工具有犁头、锄、镢、镰、铤、斧、铧、凿、刀、锤等。同时，牛耕大力推广，人们起名字都把“牛”和“耕”连在一起，如晋国大力士姓牛，名子耕，还有“犁牛之子铤且角”的“犁”、“牛”连用的文字^⑧，又说“宗庙之牺，为畎亩之勤”^⑨，足以证明牛耕已为人所熟知。加上荒地的大量开垦，生产技术的改进，水利

① 《诗·周颂·噫嘻》。

② 《诗·周颂·载芟》。

③ 《诗·小雅·甫田》。

④ 《诗·小雅·白华》。

⑤ 《中国实业志》山西省《绪论·沿革概要》。

⑥ 朱绍虞《中国古代史》上册，145页。

⑦ 《文物》1959年第六册。

⑧ 《论语·雍也》。

⑨ 《国语·晋语》。

灌溉事业的发展，使农作物的产量大大提高。在农业生产力发展的历史前提下，小土地所有制代替了奴隶制国有的井田制，一家一户的个体小农生产代替了“千耦其耘”、“十千维耦”的奴隶制集体劳动。随着土地制度的变革，赋税制度也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初税亩”，即履亩而税取代了传统的“藉田以力”的徭役租，新的生产关系形成，社会迈进封建时代，社会经济出现了繁荣景象。在山西，农业发达、人口密集的河谷盆地兴起了绛邑(新绛)、安邑(属运城地区)、平阳(临汾)、晋阳(太原)等著名城市^①。农业经营范围由此向晋东南、晋西、晋北扩展，使晋国成为春秋战国时期的大国，是北方政治、经济、文化的重要中心。战国时，商鞅竭力招诱地狭人稠的三晋人民入关耕作秦国之地^②，对秦国的富强和统一全国的大业，作出了贡献。

秦汉时期，山西在全国的政治、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秦代三十六郡，其中有六郡(太原、上党、河东、云中、雁门、代郡)地处山西^③。西汉分全国为一百零三郡，设铁官四十处，河东郡就占四处^④。秦代移民晋北，汉代又继续对晋北地区实行移民垦殖和军屯，并建立了边防重镇平城(大同)，促进了晋北农业的发展。西汉前期，随着休养生息政策的推行，对农业生产的重视，社会经济出现了空前繁荣的局面。这一时期，兴修了大量水利工程，如开凿的番系渠，引汾河、黄河水灌溉皮氏(河津)、汾阳(万荣)和蒲坂(永济)三县土地

① 孙敬之主编《华北经济地理》28页。

② 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二册10页。

③ 康基田《晋乘搜略》卷六59页。

④ 中国农业遗产研究室编《中国农学史》上册117页。

50万亩，每年可得田赋粮200多万石^①。凿平虏渠，引漳沱水入汾^②，又整修了太原等地的旧有渠道。东汉前期，在河东、上党、太原、赵、魏等地开凿了许多灌溉渠道。两汉时期，农业耕作技术有了较大提高，汉武帝时著名的农学家赵过在山西、陕西、甘肃等西北干旱地区创造、推广“代田法”，汉成帝时农学家氾胜之又总结推广“区田法”。西汉时期，劳动人民创造了耧车(播种机)和耦犁等新式农具，以及二牛三人或二牛一人的犁耕法。东汉时期又创造了短辕一牛挽犁，在山西平陆地方，发现的王莽时期墓葬画像砖上，有二牛一人的犁耕图，反映了农业生产水平的提高。山西境内盛产谷物、麻、竹木等各种农林物产，晋祠稻米“甲有通省”^③，“安邑千树枣”闻名全国^④，“汾州以南盛产宿麦，以北多种春麦”^⑤。由于粮食丰收，每石谷只值五文钱，于是由汾河转渭，漕运河东、上党、太原等郡粮食以供京师(西安)^⑥。物产富饶，人口大量增加，河东郡就达96万人^⑦。山西成为全国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地区之一。

但是，封建统治者一方面大力倡导发展农业生产，另一方面又不断加强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到东汉以后，随着土地兼并集中，地主田庄经济的发展，广大农民被逼向破产境地，从而加深了社会危机，阻碍了农业生产的发展。特别是自西

① 班固《汉书》卷二十九“沟洫志·九”1680页。

② 《晋乘搜略》卷十76页。

③ 同②卷九76页。

④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3272页。

⑤ 同②卷八54页。

⑥ 同②卷八68页。

⑦ 《中国农学史》上册，117页。

汉以来，历代封建统治者把“重农抑商”作为传统政策，使农业经济畸形发展。农业经济内部只重耕作，轻畜牧；重粮食作物，轻经济作物；重谷物，轻副业，从而形而了“跛足农业”。从西汉时期开始，逐步形成了一家一户、“男耕女织”、个体农业和家庭纺织业紧密结合的小农经济，成为整个社会经济结构的基础，一直延续了两千多年，到了近代，仍表现得十分突出。

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国家的长期分裂，战乱不息，人祸天灾，饥荒频繁，特别是地处北方少数民族内迁、南侵的要道重地并州(山西)，首当其冲，格外严重，“田无常主，民无常居”^①；“幽并六州大蝗，草木及牛马毛皆尽”；“荆棘成林”；“流尸满河，白骨横野”^②；人民“流移四散，十不存二”^③；田园荒芜，生产凋敝，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中间经过曹魏、西晋初年、北魏的大力改革土地、赋税制度，注重发展农业生产。如曹魏推行屯田、户税制，晋武帝推行占田、户调制，北魏颁行均田、新租调制，都收到显著的效果。社会稍渐安定，农业生产逐步恢复发展。例如，古代著名的农学著作《齐民要术》，就总结了山西东南部的许多农业生产经验，说明农耕技术有普遍提高。文水、清源和太谷的葡萄和葡萄酒闻名全国，被视为珍品。农业生产虽然有不同程度的发展，但时常被频繁的战乱所破坏，农业生产出现了周期性危机。

三、封建社会中期的农业经济

隋唐宋元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中期。进入隋唐，封建

① 《后汉书》卷七十九《仲长统传》。

②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③ 同②卷六十二《刘琨传》。

国家走出混乱动荡的时代，重新走向安定统一，社会经济又一次出现繁荣局面。隋文帝、唐太宗、唐玄宗时期，为确保封建王朝的长治久安，大力调整统治政策，推行新的土地赋役制度，奖励发展农业，使农业生产获得迅速恢复和发展。隋朝时期，在蒲州（永济）“引潞水，立堤防，开稻田数千顷，民赖其利”^①。唐王朝在太原置“大都督府”，太原被称为“北都”、“北京”，把山西看成是国家的根本，“河东殷富，是京城财源”^②。因此，唐政府在山西注重置屯田，劝农桑，兴水利，经营农业。当时山西新建的水利工程就达三十五处，居全国第三位^③。例如，引文峪水开甘泉、荡沙、灵长、千亩四渠，灌文水县田三千余顷^④，引汾水浇绛州田135万亩^⑤。经过劳动人民一百多年的辛勤劳动，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耕地面积扩大，人户增加，社会财富充裕，史称“开元、天宝之中，耕者益力，四海之内，高山绝壑，耒耜亦满”^⑥；“人家粮储皆及数岁，太仓委积，陈腐不可校量”^⑦。当时的山西，有史志记载：“贞观四年，并州大稔，斗粟三钱，流散者咸归故里”^⑧。那时全国以粟来接济京师长安的有二十一州，其中山西就占四州^⑨。山西名产如绢扇（麦秸扇）、龙须席、墨、腊、麝香、漆、人参被列为贡品^⑩。楼烦骏马“甲天下”^⑪，为唐朝战马主要供给地之

① 《隋书》卷四十六《杨尚希传》。

② 唐太宗语，转引自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第三编，第一册65页。

③ 史念海著《河山集》198页。

④ 朱绍虞《中国古代史》中册199页。

⑤ 《晋乘搜略》卷十七2页。

⑥、⑦ 《元次山集》卷七，转引自翦伯赞《中国史纲要》二册173页。

⑧ 同⑤卷十五59页。

⑨ 《河山集》210—211页。

⑩ 《大唐六典》卷三。

⑪ 同⑥卷十六81页。

一。山西又是唐朝经略东北、回纥地区的重要补给线，从长安往东北经河东(运城)到太原，又经幽州到达营州(辽宁锦州西北)及东北地区，经云州(大同)到达回纥。山西为唐朝的大统一作出了贡献。

自安史之乱以后，唐王朝走向衰败，宦官擅权，朋党纷争，藩镇割据，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土地兼并集中，地主田庄发展，“富者兼地数万亩，贫者无容足之居”^①。唐初以来的均田制已无法维持，日趋瓦解，建立在均田制基础之上的租庸调制也无法推行，于是新的赋税制度两税法应运而生。从此，以土地财产为本的两税法代替了以丁身为本的租庸调法，这是赋税制度史上的又一次重要变革。三代井田之法败于商鞅，隋唐均田法废自杨炎，商鞅为兴利，杨炎为救时。自此以后，赋出于田，役出于丁，废除了人头税。同时又改革盐政、改良漕运、兴办州县义仓、储粮备荒。但是，这些措施不能从根本上挽回农业经济衰萎的局面，无法扭转整个封建社会走下坡路的历史趋势。另一方面，从这以后，随着南方的开发，中国社会经济的重心逐步南移，从黄河流域推向长江流域，山西农业经济在全国的地位逐步下降。

唐末经五代到宋、辽、金、元时期，王朝更替频繁，社会动荡不安。特别是五代及宋辽金对峙时期的山西，战乱不息，干戈不止，人祸天灾，纷至沓来，人民死亡流散，土地荒芜，水利失修，农业生产受到严重破坏。五代时，军阀混战，载穷人尸体以充军食，刘崇统治下的山西(北汉)“土瘠民贫，内供军国，外奉契丹，赋繁役重，民不聊生”^②；元灭金时，“两河(河东、河北)数千里，人民杀戮几尽，金

① 《陆宣公集》卷二十二“均节赋税恤百姓·第六条”。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

帛子女牛马牲畜席卷而去，屋庐焚毁，城廓丘墟”。同时，地震、水、旱、雹、霜、雪、风、沙、碱、蝗虫、疫病等自然灾害不断袭击，农业破败，经济凋敝。

宋元时期，山西曾一度安定，农业生产获得一定恢复和发展。北宋时期的租佃关系，有了较大的变化，农民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相对削弱，劳动积极性提高。农具获得改进，如人力翻土的“踏犁”（又叫铧犁）推广，注重水利兴修，南北农作物品种交流扩大，从而促进了农业生产。元代初年，设立“劝农司”，大力督促检查农业；颁行《农桑辑要》，推广农业技术；扩大屯田，提倡垦殖；于民间组织“锄社”，集体互助耕种土地；设立“河渠司”，兴办水利，使农业有了较大的改进。山西的汾河下游盆地及上党盆地，由于自然条件较好，精耕细作，农产丰富，人口稠密，受战乱较少，农业经济有过短期繁荣，一时成为北方的重要经济中心之一。河东地区“寸土悉垦”^①；“山西稷山的竹纸和平阳的麻纸闻名一时”^②。山西农业一度出现新的景象。

四、封建社会晚期的农业经济

明清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晚期。进入明代以后，山西农业经济有了较大进步。明代前期，明太祖、明成祖同历代开国帝王一样，深知农民起义的威力，比较了解老百姓的要求，善于总结历代王朝兴衰的经验教训，懂得国家治乱安危的关键所在是老百姓的境遇好坏，“民富则亲，民贫则乱，民之贫富，国家休戚矣”^③。因此，明初统治者注重发展农业生产，颁行一系列措施，如解放奴婢，奖励垦荒，规定农

① 赵秉文《闲闲老人滹水文集》卷十一“梁公墓铭”。

② 朱绍虞《中国古代史》中册424页。

③ 《洪武实录》卷一百七十六。